



2026年7月7日 星期二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洪建治先生、李若诚先生、邹一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姚俊女士、何顺秋先生、龚鹏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姚俊女士为公司专业人士，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务。特此公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洪建治先生，男，1956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毕业于正修科技大学，大专学历。曾任金鸿顺机械、原股份公司，金鸿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高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南丰汽车内饰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若诚先生，男，199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和清华大学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一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翰德东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董事。现任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监。

邹一飞先生，男，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金鸿顺机械、原股份公司，金鸿顺投资有限公司处长。现任张家港同舟投资监事，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秘书。

2.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姚俊女士，女，198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公司高级项目经理。现任苏州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

何顺秋先生，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解放军国防科学技术大学舟桥指挥专业，山东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具有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格。曾服役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陆军军官。曾任上海任仕律师事务所及上海中联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上海殷和段（临港新片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龚鹏娟女士，女，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东政法政法大学经济法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华东政法国家国家安全研究院金融安全研究中心副主任，兼任中国政法大学证券法研究会理事，浙江省人民检察院专家库专家成员。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 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

1. 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 2024年6月14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3. 2024年6月2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B886084580）中所持有的490,6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6月24日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B88617163），过户价格为13.06元/股。

4. 2024年7月1日，召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5. 2024年7月9日至2024年7月12日，公司按照《管理办法》实施权益分派暨登记日登记，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派0.4股，转增后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686,840股。

6. 202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24年员工

持股计划》的规定，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于2025年6月24日届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股份数量为343,420股。

7. 2026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解锁条件已成就。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相关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及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一）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情况

根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员工持股计划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和持有者考核结果确定。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将一并锁定，该等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2024年6月24日，公司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股票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根据上述锁定期及解锁安排，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二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6月24日届满。

（二）解锁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说明如下：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4-2025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条件。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锁期	以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5%。
第二个解锁期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根据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为37.92%，满足公司层面解锁条件。公司层面可解锁比例为100%。

因此，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已达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份额具体如下：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解锁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达到解锁目标的情况下，持有人可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个人计划解锁的权益数量×个人解锁比例(%)。

根据现为在职的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情况，其2025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均为“合格”，符合全额解锁条件。

综上所述，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本次解锁股份数量为343,42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9.9%。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1. 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规定，以及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处置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权益；

2. 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成就，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事项。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ST金鸿顺 公告编号：2026-05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会议由董事长洪建治先生主持。会议经表决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综合考察，公司拟提名洪建治先生、李若诚先生、邹一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鸿顺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2. 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和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综合考察，公司拟提名姚俊女士、何顺秋先生、龚鹏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鸿顺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3. 审议通过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36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1.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

2. 会议于2026年7月6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三楼会议室召开。

3.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 会议由董事长李文轩先生主持。

5.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意公司使用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4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该资金将用于生产经营，到期将募集资金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项目投资建设。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际实施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度。

公司在过去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同时，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111 证券简称：威海广泰 公告编号：2026-036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1. 威海广泰空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通知。

2. 会议于2026年7月6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黄河街16号三楼会议室召开。

3. 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 会议由董事长李文轩先生主持。

5.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各报告期盈亏性质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影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信息。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经自查，公司发现对湖南临武嘉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宇矿业”）74.3%股权形成的商誉、嘉宇矿业少数股权公允价值回购款对应的长期应付款等存在差错，公司将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二季度具体影响数据如下：

1. 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商誉	715,931,095.09	-553,394,786.16	230,536,308.93
短期借款	300,989,922.35	-553,494,982.82	247,445,975.10
其他应付款	866,840,255.33	-587,097,072.00	279,743,183.33
长期应付款	154,000,000.00	99,721,900.00	253,721,900.00
资本公积	437,597,307.52	-99,721,900.00	337,875,407.52
少数股东权益	86,060,345.95	157,244,333.66	243,304,577.61

2. 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他应付款	715,931,095.09	-553,394,786.16	230,536,308.93
短期借款	938,542,525.57	-642,639,019.23	295,903,505.75
长期应付款	154,000,000.00	99,721,900.00	253,721,900.00
资本公积	437,597,307.52	-99,721,900.00	337,875,407.52
少数股东权益	86,060,345.95	157,244,333.66	243,304,577.61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则的要

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ST威领 公告编号：2026-059 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6日10: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3日以通知、邮件等方式发出。

经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谢俊彦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实际出席董事4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各报告期盈亏性质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信息。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经自查，公司发现对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新能源”）74.3%股权形成的商誉、领新能源少数股权公允价值回购款对应的长期应付款等存在差错，公司将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二季度具体影响数据如下：

1. 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商誉	715,931,095.09	-553,394,786.16	230,536,308.93
短期借款	300,989,922.35	-553,494,982.82	247,445,975.10
其他应付款	866,840,255.33	-587,097,072.00	279,743,183.33
长期应付款	154,000,000.00	99,721,900.00	253,721,900.00
资本公积	437,597,307.52	-99,721,900.00	337,875,407.52
少数股东权益	86,060,345.95	157,244,333.66	243,304,577.61

2. 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其他应付款	715,931,095.09	-553,394,786.16	230,536,308.93
短期借款	938,542,525.57	-642,639,019.23	295,903,505.75
长期应付款	154,000,000.00	99,721,900.00	253,721,900.00
资本公积	437,597,307.52	-99,721,900.00	337,875,407.52
少数股东权益	86,060,345.95	157,244,333.66	243,304,577.61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则的要

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ST威领 公告编号：2026-059 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6日10:0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3日以通知、邮件等方式发出。

经半数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谢俊彦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实际出席董事4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公司各报告期盈亏性质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信息。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

经自查，公司发现对威海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新能源”）74.3%股权形成的商誉、领新能源少数股权公允价值回购款对应的长期应付款等存在差错，公司将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对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二季度具体影响数据如下：

1. 对2025年半年度报告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商誉	715,931,095.09	-553,394,786.16	230,536,308.93
短期借款	300,989,922.35	-553,494,982.82	247,445,975.10
其他应付款	866,840,255.33	-587,097,072.00	279,743,183.33
长期应付款	154,000,000.00	99,721,900.00	253,721,900.00
资本公积	437,597,307.52	-99,721,900.00	337,875,407.52
少数股东权益	86,060,345.95	157,244,333.66	2